

109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

項次	環安衛政策	環安衛目標	績效計算公式	預計執行建議
1	推動校園環保教育，奠定永續環保根基。	各單位環安推動人參與環安相關教育訓練時數達每人 2 小時以上	各單位環安推動人(或同單位職務代理人)本學年度參與環安相關教育訓練時數總和	配合校務發展計畫推動環安教育訓練，各單位環安推動人(或同單位職務代理人)積極參與校內或校外所開辦的環境教育相關課程，並達成時數要求。
2	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，創造綠色校園。	淡水校園學年度用電 EUI 降低 1%	淡水、蘭陽校園以 EUI(EUI=用電度數/樓地板面積)為計算單位，公式為(本學年度 EUI-前學年度 EUI)/前學年度 EUI	1.落實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精神，持續推動節能減碳。 2.總務處持續規劃並推動設備節能。 3.一般節能與生活節能採各單位自主管理為原則，顯著能源使用單位建議另提節能管理行動計畫。 4.總務處及各校園能管員規劃節能輔導工作，選擇高耗能空間單位，檢視輔導單位執行節能情形，填寫節能輔導工作紀錄表。 5.校園規劃試辦導入再生能源設備。
		台北校園學年度每使用小時用電量零成長		
		蘭陽校園學年度用電量 EUI 零成長	台北校園以總用電量/使用小時時數為計算單位，公式為(本學年度時數用電量-前學年度時數用電量)/前學年度時數用電量	
		淡水校園學年度整體用水量零成長	各校園以總用水量為計算單位，公式為(本學年度用量-前學年度用量)/前學年度用量	
		台北校園學年度整體用水量零成長		
蘭陽校園學年度整體用水量零成長				

項次	環安衛政策	環安衛目標	績效計算公式	預計執行建議
3	遵守安全衛生法規	全校教職員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受訓率達100%	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受訓人數/全校教職員工人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辦理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之實驗室、實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，並鼓勵教職員參加。 2.使用勞動部認可之線上學習系統，供教職員工利用時間觀看安全衛生宣導影片，抵充 2 小時的訓練時數。 3.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6 月期間，每月舉辦 3 小時講座 1 場。 4. 協調資訊處協助修改人資處勞保申請系統，填報工讀生申請時即可得知受訓狀況。
		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年一度回訓受訓率達 100%	回訓訓練人數/需受訓人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配合職安法規定在職員工每 3 年需接受一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 2.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，各辦理 1 場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講座，並鼓勵教職員參加。 3.使用勞動部認可之線上學習系統，供教職員工利用時間觀看安全衛生宣導影片，抵充訓練時數。 4.定期彙整受訓名單，跟催受訓狀況。
4	響應全球永續發展，創造健康校園。	全校各單位綠色採購教育訓練達 100%	各一二級單位指派一名受訓人員參訓/全校一二級單位數總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配合教育部環安衛評鑑考核 4-1-1-2 項目辦理(辦理綠色採購教育訓練)。 2.於 109 學年度上學期召開一場綠色採購說明講座。 3.講座當日配合錄影，會後運用雲端技術，提供當日未能參加現場講座課程同仁線上學習機會。 4.配合各單位監督量測表單填報，追蹤該單位上課進度。 5.109 學年度下學期尚未完成訓練之單位，擬透過內部稽核運作，提醒該單位需於目標規定期間內完成訓練。 6.所有單位完成訓練時間訂於 110 年 5 月 31 日。